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2022〕69号

关于恢复线下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学校防控办通知，结合我校实际，学校决定恢复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线下教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恢复线下教学时间

自11月4日起，全校按课表恢复线下教学工作，因继续教育学院承接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有关考试，本周周五第7、8节课第一教学楼304停课。

二、相关教学要求

1. 上课时要打开门窗，确保空气流通，学生座位尽量保持间隔；教师应提前编排座位要求学生按固定位置就座。
2. 所有任课教师须提前做好教学准备，课前到教室做好相关测试。任课教师须对前期线上教学部分进行总结复习、答疑指导，注重教学设计，加强课堂互动，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确保教学质量。
3. 实验教学可调整安排在周末或晚上，确保实验教学任务的完成。调整后的教学安排须报教务处教学运行中心唐亿淑备案。各学院要妥善安排好实验课程的任课教师和实验员，按时按量按质上好实验课。

4. 实习需选择无疫情或疫情低风险区开展，由学院制定实习期间疫情防控预案报教务处教学运行中心唐亿淑备案后，方可组织实施。

5. 各学院要精心准备、做好疫情应急预案，加强各门课程线上线下教学管理，及时组织开展线下（线上）教学检查，加强教学过程监督，切实做好各项教务、管理、服务工作。

6. 如果校内线上教学网络不畅，或登录网络教学平台绑定身份时遇到学校统一身份认证账号密码问题，可联系资源信息中心，联系电话：31930701、31930702。

三、特殊情况教学安排

（一）因疫情原因未返校的学生

1. 教师要加强与学生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教学班中未返校学生的学习情况，兼顾做好未返校学生的教学安排及辅导答疑，不让任何一个学生掉队。教师可选钉钉、腾讯会议、超星、雨课堂等教学平台在教室使用手机或摄像头进行直播授课，也可提前录制讲课视频或配语音解说的课件发给学生。实验、实习、实践类课程由任课教师制定解决方案。

2. 学生应主动加入课程教学班 QQ 群，主动了解课程学习要求。未返校学生需及时了解所学课程教学要求及学习方式，根据任课教师安排，认真完成线上教学内容学习，并积极与任课教师进行网上互动，主动参与任课教师设置的研讨环节，完成在线学习中布置的课堂测验和作业。在学习过程中，若遇网络异常或其他特殊原因无法正常参与课程学习和互动，请及时与任课老师或班主任沟通。

（二）2022 学年秋季学期各二级学院学生领取教材的具体时间及地点

附件：2022 学年秋季学期各二级学院学生领取教材的具体时间及地点



